

证券代码：000652

证券简称：泰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68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泰达能源提供 20,000 万元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96.28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200.29%，对负债率超过 70% 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59.85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24.51%，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达能源”）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高新区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天津银行”）申请融资 40,000 万元，期限一年。该业务品种为银行承兑汇票，票面金额 40,000 万元，泰达能源以票面金额的 50% 交存保证金，由公司提供 20,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。

二、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

经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 2020 年度为泰达能源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293,000 万元。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泰达能源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50,000 万元，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 170,000 万元，泰达能源可用担保额度为 123,000 万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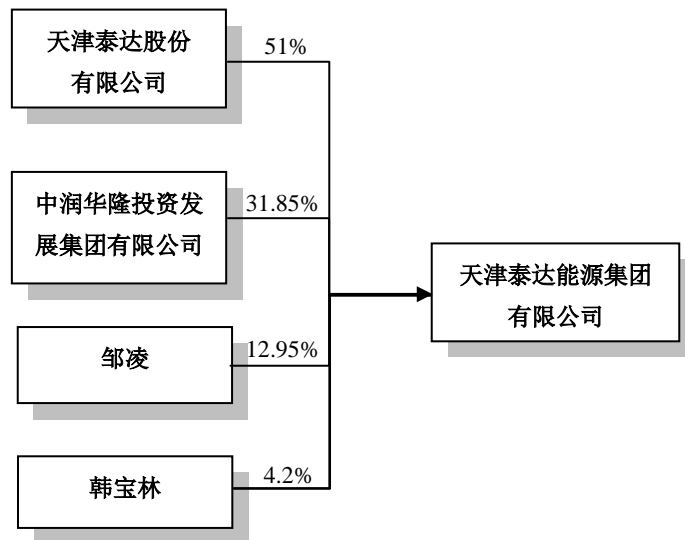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1. 单位名称：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
2. 成立日期：1999年5月31日
3. 注册地点：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万象路187号
4. 法定代表人：马剑
5. 注册资本：25,196万元整

6. 主营业务：石油地质勘查服务、煤炭地质勘查服务、天然气地质勘查服务；对房地产开发投资；沥青油零售，百货、服装、文化体育用品、日用杂品、五金、交电、木材、建筑材料、塑料制品、家具、金属材料、焦炭批发兼零售；物流策划；货物进出口；汽油、煤油、柴油批发；苯、石脑油、石油醚、铝粉、汽油、煤油、柴油[闭杯闪点 $\leq 60^{\circ}\text{C}$]等无储存经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7. 股权结构图



(二)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19年12月31日	2020年4月30日
资产总额	326,968.28	305,586.04
负债总额	298,777.77	280,488.07
流动负债总额	298,777.77	280,488.07
银行贷款总额	59,000.00	59,000.00
净资产	28,190.51	25,097.96
-	2019年度	2020年1~4月
营业收入	1,699,928.94	326,778.97
利润总额	2,312.10	-3,092.55
净利润	2,229.30	-3,092.55

注：2019年度数据经审计，其他数据未经审计。

(三) 截至目前, 泰达能源不存在抵押、担保、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。

(四) 泰达能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天津银行签署《最高额银行承兑汇票保证合同》, 主要内容如下:

(一) 担保范围: 主合同项下的垫款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律师费、保全费、差旅费、执行费、评估费、拍卖或变卖费、过户费、公证费、送达费等)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。

(二) 担保金额: 20,000 万元。

(三) 担保方式: 连带责任保证。

(四) 担保期间: 债权人垫款之日起三年, 分次垫款的, 保证期间从最后一笔垫款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该笔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泰达股份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, 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。

(五) 泰达能源的其他股东中润华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润华隆”)和邹凌提供保证式反担保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: 被担保人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, 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, 公司为其提供担保, 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。根据被担保人泰达能源资产质量等, 董事会认为担保风险可控。泰达能源的其他股东中润华隆和邹凌提供保证式反担保, 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(一) 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 2020 年度担保额度内, 担保总额度仍为 136.00 亿元。

(二) 本次担保后,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96.28 亿元,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200.29%。

(三) 根据公司制度规定,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, 总余额为 0。

(四) 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

担保责任的情况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6 月 2 日